继续教育学院2020年班子工作总结

2020年，继续教育学院，在院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各院系部的有力支持下，继续坚持“巩固、增强、提升”的办学理念。面对疫情，严密防控，充分利用2019年建设的网络教学平台扎实做好各类成人教育的教学工作。现就2020年工作完成情况，及2021年重点工作安排汇报如下：

一、2020年各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疫情期间，和北京联大时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合作，全面整合成人教育网络教学资源，完善了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成人高等继续教育网络教学平台。平台具备学习资源提供、学习支持服务、互动交流、学习过程跟踪、学习评价等功能。全面实现继续教育线上和线下相结合，函授网络课程匹配率达到94%，比上年度增长30%。

2.完成了2020年度河南省教育厅对我校成人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的年检和普检，对照年检和普检评价指标体系的4个一级指标，21个二级指标和7个核心指标，从成人教育的办学定位、队伍建设、资源建设、教育教学管理等8个方面对我院成人高等教育进行全面梳理，综合评价为99分。顺利通过河南省教育厅继续教育的普检和年检。

3.完成了我院继续教育发展年度报告的编制 ，并及时上报河南省教育厅。根据教育部职成司《关于开展2019年度高等学校继续教育发展报告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20〕8号）和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19 年度高等学校继续教育发展报告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函〔2020〕100 号)要求，围绕《2019年度高校继续教育发展年度报告编制要点》，全面梳理了我校继续教育办学定位与管理体制、学历继续教育办学、非学历继续教育发展等相关情况，总结了2019年我校继续教育人才培养工作的规模和要点，突出了我校继续教育对社会发展的贡献。

4.积极承担文明校园建设任务，继续教育学院承担的建设工作任务，并合格提交了佐证材料。

5.完成各类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共24个专业及其招生计划的申报工作。按照我院全日制招生专业和上年度招生情况，结合我省社会发展人才需求情况，调整了行业发展亟需的专业和专业招生计划。

6. 成人高等学历继续教育评估工作

2020年12月，河南省教育厅对我校成人高等教育工作进行现场调研评估。继续教育学院全力以赴，积极准备，顺利通过了评估工作。

（二）职能工作完成情况

1.合作办学

2020年我校继续教育学院与长沙理工大学、长安大学和北京交通大学等三所高校合作，面向社会开设了17个专业方向的函授、自考和远程三种形式本科学历教育。在南阳和焦作设立我校函授专科教学点，面向全省开设6个专业方向的函授专科学历教育。目前各类各层次在籍学生人数811人。

2.招生情况

2020年完成各类成人高等学历教育招生204人。其中，长沙理工大学自学助考74人；北京交通大学远程教育春季43人、长沙理工大学函授28人、长安大学函授24人、校本部函授专科35人。

3.疫情期间教学情况

疫情期间，组织长安大学函授、长沙理工大学函授和自考、河南交院函授、北京交通大学远程四所学校共计1227人次，343门课程，4132科次的网课教学和辅导。全年组织609人，赴长沙理工大学参加1656科次自学考试。

全年共办理并发放各类成人高等学历毕业证348人次。

4.学费收入完成情况

2020年完成各类学费收入80万。

2020年，我校继续教育学院被长沙理工大学和北交大评为优秀函授站点和优秀远程教学中心。

二、存在的突出问题

(一)招生困难

2020年因疫情影响，招生宣传工作主要依靠发放招生简章、网页广告、微信群和QQ群等网络模式，没有面对面进行招生宣传。宣传效果不理想，直接影响招生数量，和2019年同期相比，生源下降30%。

其次，普通高校招生扩招、高职高专扩招、全日制专升本规模扩大等因素造成生源数量递减，其次社会培训机构灵活的招生模式等竞争因素的影响，导致我校继续教育招生规模呈下降趋势。据统计，2020年80%公办专科招生人数均在百人以下。如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招生25人，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和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招生为零。

（二）教学管理人员不足

继续教育学院承担的我校成人高等教育1000余名学生的招生管理、教学管理、学生管理、学籍管理、考试管理、毕业证办理等职能工作。成人教育是在职教育，学生基本都是在职人员，招生、考试及面授工作基本就是在节假日，继续教育学院人员基本全年全天候高效运转，即承担我校全日制学生的教学工作，还承担继续教育学生的宣传、招生、录取、面授教学、学籍管理、教务管理等管理工作。

三、2021年重点工作

（一）加强自身建设

依据《河南省成人高等教育试点评估指标体系》，按照修订的继续教育管理制度，从招生宣传、招生录取、学费收取、教学管理、学籍管理、线上和线下教学、毕业证办理、学籍档案管理等诸方面规范继续教育办学行为。在维持招生规模，扩大社会影响同时，首要任务是维护学校办学声誉，严禁不合规办学行为。

（二）加大宣传力度，扩大校本部函数合作范围，加强专科函授合作办学

2021年深入市县职高、技校等对口学校，面对面进行招生宣讲，引导学生参加我校继续教育。

2021年，学习我省兄弟院校招生经验，总结现有函数站管理经验，扩大合作范围，在市地增加直属函授站。

（三）扩大对外合作交流，服务一路一带，探索中外合作“专升本”和“专升硕”办学模式

面对目前国内全日制专升本、函授、自考和远程教育等专升本招生竞争压力，针对我校毕业生，探索中外合作“专升本”和“专升硕”合作办学模式。

一般全日制三年大专毕业的学生都可以选择国外大学的“转生本”和“专升硕”的课程，只要专业对口，这类学生可直接报读硕士课程，一般最多不过二年的时间就可以拿到硕士文凭，取得的硕士学位能得到国内认证。对于大多数大专生来说，如果能够直接申请硕士学位，是最节省时间成本同时能够获得最大利益的。同时也是我校扩大社会影响的一种探索。

四、十四五发展规划

十四五期间，进一步提高思想站位，立足长远发展，通过政策研判、形势分析与问题查找，谋划“十四五”乃至今后一个时期的继续教育的办学定位、发展目标与路径。

（一）十四五末，继续教育年招生规模达到500人，在籍学生数达到1200人。

（二）扩大合作范围，校本部函授站点扩大到5个。

（三）扩大社会服务范围，多层次多渠道开展技能培训，培训人次达到1000人。

（四）在稳定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与长沙理工大学、长安大学和北京交通大学的合作办学。

五、对学院下一步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一）理顺继续教育的管理机制

2020年6月，河南省教育厅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管理的通知》（教职成（2020）228号），通知要求，“高校要加大办学资源和经费投入，规范经费管理，保证学费收入主要用于高等学历继续教育自身发展。落实人员编制，不断改善办学条件，加大网络课程资源建设力度。建立学习支持服务队伍，完善学习支持服务体系。优化师资力量配置，以本校教师为主体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激励更多优秀教师参与教学，将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相关工作量纳入学校教师绩效考核和职称评定体系。”

根据《通知》要求，提出如下建议：

1.明确继续教育学院的职能定位，继续教育学院承担的工作任务和内容，和教学院系相同，而且给学校带来一定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实际工作集招生、学生管理、理论教学、实践教学和创收为一体的教学单位。从具体工作内容来看，比照目前我校教学院系，工作内容更复杂、更全面、更具体。按照继续教育学院目前的工作职责，建议学校将继续教育学院定位为教学部门，和学校其他教学院系实行同等待遇，按照学校二级结构管理办法，进行二级管理。

2.建议学校把继续教育学院教师和聘任教师承担的函授教学管理工作及继续教育教师获得主办高校和上级管理部门所颁发的优秀教师和先进教育工作者等荣誉，统一纳入学校教师年度考核和职称评定体系，提升继续教育教师的荣誉感和积极性。

（二）建议与民办机构的合作继续教育

《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方案（2019－2021年）》强调，鼓励支持社会培训和评价机构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和评价工作，民办职业培训和评价机构在政府购买服务、校企合作、实训基地建设等方面与公办同类机构享受同等待遇。

建议：考察选择信誉好、管理规范的社会培训机构，签订合作办学协议，报河南省教育厅备案，扩大生源渠道。

对照2020年工作计划和年度工作目标，完成了各项计划工作，2021年继续教育学院继续按照学校党委要求，全力以赴，砥砺前行，开创新局面。

二0二0年十二月